

教育雲資訊教育策略聯盟

臺南市國民中小學學習資源探索競賽實施計畫

壹、依據

- 一、 依據教育部縣市網中心重點任務辦理。
- 二、 依據教育部教育雲資訊教育策略聯盟計畫辦理。
- 三、 依據臺南市資訊教育推動細部計畫辦理。

貳、目的

數位多媒體呈現教學內容的方式，已經是未來的趨勢之一；當今網路上的學習資源琳瑯滿目，各類圖片與影音媒體不勝枚舉，如果這些有趣又具互動效果的網路學習資源，可以變成課程的一部分該有多好！臺南市政府教育局配合教育部致力發展教育雲不遺餘力，本次辦理國民中小學學習資源探索競賽，希望藉由學生的思維與智慧，發揮探索與判斷的精神，蒐集推薦與課程相關的優質網路學習資源，以充實教育雲內容與實踐數位資源的應用，讓學習更加多元有趣。本活動之目的如下：

- 一、 提升國民中小學學生，運用資訊科技探索網路資源與組織整合的能力。
- 二、 鼓勵學生多元創意思維，培養數位學習的技能與素養，發展創造性思考。
- 三、 建置豐富的國民中小學雲端數位內容，永續經營與服務。

參、辦理單位

- 一、 指導單位：教育部
- 二、 主辦單位：臺南市政府教育局
- 三、 承辦單位：臺南市七股區竹橋國民中學

肆、參賽對象

教育雲資訊教育策略聯盟縣市：新北市、苗栗縣、雲林縣、嘉義縣、臺南市、屏東縣、澎湖縣，每個縣市各區分為國中組、國小組：

- 一、 國中組（國中一、二、三年級）
- 二、 國小組（國小五、六年級）

伍、活動日期

自民國 103 年 9 月 16 日至 10 月 30 日止。

陸、活動網址

<http://activity.tn.edu.tw/lre/>

柒、參賽方式

- 一、 參賽流程：
 - （一）「訂定主題」：任選一個您在學校上過的課程，並先了解其版本、領域、單元。

- (二) 「資源探索」：上網搜尋與該課程相關的學習資源（圖片或影片），取得其連結網址。
- (三) 「報名繳件」：於活動網站報名與填寫作品資料、學習資源連結網址，再加上您的評論，同一份作品須填滿所有資源連結與評論，編輯完成後請儲存。
- (四) 「作品管理」：於個人作品列表可進行作品編輯，確認無誤後將作品送審。
- (五) 詳細步驟請詳閱活動網站「競賽說明」單元。

二、 報名方式：

公立學校競賽報名方式採用本市學生認證系統

(<https://estdpassport.tn.edu.tw/>)，學生須先於該系統註冊後，始能於競賽活動網站使用前述平台註冊之帳號登入。因學生認證系統中尚無私立學校之學籍資料，故欲參加之私立學校請提供「符合參賽對象身分且欲參加之學生」名冊，所有學生資料僅供本活動使用。欲參加之私立學校請洽資訊中心(06)2130669 轉 13。

捌、 評審方式

- 一、 初審：經確認作品符合活動主題內容與格式即可進入複審。
- 二、 複審：由教育雲資訊教育策略聯盟縣市各自聘請專家學者組成評審團，評選出優秀作品，評分標準如下：
 - 1、學習資源評論 40%
 - 2、學習資源與課程關聯性 30%
 - 3、學習資源品質 30%

玖、 獎勵辦法

教育雲資訊教育策略聯盟縣市得獎者各頒發獎狀乙紙、優等另致贈 500 元等值禮卷，佳作另致贈精美獎品乙份。

- (一) 國中組：優等五名、佳作十名。
- (二) 國小組：優等五名、佳作十名。

壹拾、 其他注意事項

- 一、報名時請填寫正確個人資料，以利作品獲獎時主辦單位獎項頒發之依據。
- 二、每人最多報名參加三件作品，並以獲得一個獎項為限。
- 三、參賽作品未達標準時獎項得從缺。
- 四、參賽即同意授權公開合理使用其作品。
- 五、活動獎狀非屬本市免試入學超額比序「競賽成績」採計項目，請同意後再參賽。
- 六、完全尊重評審結果，不得有任何異議。
- 七、逢計畫修正之必要時，將不個別通知，以活動網站最新消息公告為主。
- 八、活動諮詢：

臺南市政府教育局資訊中心 (06) 2130669 轉 13

臺南市七股區竹橋國民中學 (06) 7891733